

## 地域主義思想與綠建築

### Regionalism and Eco-architecture

魏光苕

南華大學環境與藝術研究所副教授

Kuan-chu Wei

Graduate Institute of Environment and Art, Nan-Hua University

#### 摘要

「綠建築」及「地域主義」，雖有不同的關懷層面，但是這兩者的理念頗有相呼應之處，很值得我們重視。建築理論家法蘭普敦(Kenneth Frampton)所提的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，是具有深刻文化思想的一門建築理論。它有非常豐富的理念層次與文化反省。首先，它將建築的思考，再度回歸到「場域」。尋找應怎麼與「自然環境」、與「土地」再作結合，再度建立彼此長遠悠久的關係。這是對現代高消費文明所造成的生態破壞與環境危機，有適切的反省及應對。另外，它將建築的思考，再度回歸到「文化」。強調以「文化(包括其在地傳統、民族性、社群特性)的價值」為主位，以解脫對寰宇性科技文明的信念與依賴。嘗試將建築由長期陷入「科技理性主義」的迷思之中，釋放出來。本文選定對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此門重要學理，作出系統的分析及解讀，期望能給「綠建築」的人文性思考，帶來一些啟發。

#### 前言

「綠建築」，是一種以「環境生態保育」為根本價值追求的建築設計理念與實踐。在推展「綠建築」的工作上，以技術為導向的建築檢測數據及客觀指標之研發，已經卓有成績，獲得了學術上較為熱烈地討論。但在建築理論或哲學的層面，其實尚有待發展。如何更深刻地開拓出「綠建築」的理論意涵與社會實踐，如何將「綠建築」化為影響深遠的文化發展，這都是有待開拓的工作。而清楚的思想內涵與設計原則，也將是「綠建築」能否與社會主流價值對話，成為進入社會知識平臺及公共論域的關鍵。這也是有待發展的方向。

這篇文章主要想從「後現代思潮」的理論脈絡裡，嘗試對「綠建築」的人文思想層面作一個初步探討，並以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作為主要選定的理論脈絡。這其中所談到的議題包括：「綠建築」，是否涉及新的社會實踐方式，是否須以不同的思維方式來面對「現代文明」？是否應尋找更「在地性」的哲學觀點，來重新理解「綠建築」？這就是本文論述的基本旨趣。

## 1. 「亞太建築師憲章」的啟示

亞太經濟會議(APEC)組織，於2002年會議期間，頒發了一份劃時代的「亞太建築師憲章」。這份文件，首次提出了對在「亞洲及太平洋區域」工作的建築師們的共同規範與核心信念。這樣的歷史性文件，出現在21世紀初葉，這是深具意義的，也開啟了亞洲建築的新思考與新視野。值得注意的是，這份憲章中有著鮮明的「綠建築」概念。而且，其「綠建築」的基本概念，不只是狹義上的技術考量，更涵蓋了對於「人文向度」的大幅覺醒，頗具有學理上的深度及亞洲文化「繼往開來」的氣魄。

首先，這份宣言的核心部分，列舉了六項很清晰可解的「設計創作原則」。包括下列六條：

任何一位「亞太建築師」在創作建築設計時，須要具備這些基本職能：

- 一、 須要同時滿足美學上的及技術上的需求。
- 二、 須要曉得建築的歷史與各種理論，以及其相關的各類藝術，亦須曉得技術議題與各人文科學。
- 三、 須要展現對「人群(people)」與「建築物」之關聯性的了解，對「建築物」與「環境」之關聯性的了解，並應了解如何讓建築物與建築物間的各种外部空間，都能呼應人的各種需求及人的尺度(human needs and scale)。
- 四、 須要能呼應(respond to)對生態環境的關懷，並能面對及處理「可持續性環境(sustainability)」的議題。
- 五、 須要具備土地使用規劃(land-use planning)及規劃流程的技能。
- 六、 須要考量文化的及社會的因素，並深入理解建築師對「社會」的責任。(註1)

這份憲章，是以一段簡短的「綜合論述」作為總結。而這個總結，則是用史詩般的文化視野及筆觸所寫成的，深具啟發性。它說道：

一種文化最能垂諸永久、最富於啟示的紀錄，即是她的建築。在所有的一切藝術中，建築最能生動地透露出它那一個時代的社會、經濟及文化進步

的情況。同時，它也給所有過去的時代，留下了人類行為及價值的永久證據。它也永不停滯，當人們的習慣、需要及期望改變時，建築亦將隨之改變。

經由建築，人們可對當地的民族習性、民族精神及生活方式，作深入的瞭解。因為，建築是融合一個社會的文化與歷史淵源，是利用了自然氣候、天然資源和經濟力量，是經過原有的知識與創造力以及自由想像和自由行動等，所共同塑造後的結晶。所以，一個國家的過去、現在以及對未來所懷抱的希望，均深深地銘刻在她的建築上。由此也讓她在建築的面貌上，留下了恆久的痕跡。(註2)

以上，是這份憲章的關鍵文字敘述。讀了之後，我們發覺：這份「憲章」隱含著對「建築師」的重新定位。這份宣言，開宗明義地要求建築師應視「美學」為主要的工作範疇與職志，也要求建築師對建築的歷史縱深要能理解與思考，並能掌握各種建築理論及相關藝術之發展。這些觀點，皆已偏離二十世紀初的「技術英雄主義」(即「科比意式」的「以新建築取代革命」之說，將建築師定位為「未來機械文明」的創造者)，而明顯地轉型為21世紀的人文訴求了。「亞太建築師」，應是人文與藝術的工作者，應是「美的思考者」。而且，最具意義的是：「建築師」須要懂得回顧歷史，創作時要有清楚的歷史感；建築師要尊重土地的脈絡、尊重自然的力量，尊重民族的習性與生活方式。

其次，這份「憲章」也隱含著對「建築」的重新思考。「建築」，在20世紀現代主義建築運動高漲期之時，它被比喻為是一部「居住的機器」。而這個比喻，竟感動了一整個時代的現代建築師們。這種追求「理性化、標準化、效率化」的精神，洋溢在整個對「建築」的認知裡，以及在對都市環境的基本規劃上。這種「寰宇性」新機械文明之精神，也因此主導了20世紀人類對建築環境的整體塑造。而到了現在呢？在經過了一個世紀的發展，現代都市及建築早已過了其高峰期，「建築」也開始被重新認知了。這份「憲章」所啟示的是：建築，應不只是機械文明的一環而已，而是各個社會在每一個時代所走過的歷程，所留下的足跡。「建築」，其實是「文化」不可磨滅的呈現與紀錄。「建築」，它不再是人們對「物質需求」的無止盡膨脹，而是對「人性」核心價值的不斷詮釋。

最重要的是，這份「憲章」的文字敘述，含著豐富的意蘊，尤其強烈暗示了以後的建築發展，將會有一種新興的「地域主義」內涵。譬如，它對「建築」的主要陳述，一是「各社會發展歷程之銘記」，一是「面對在地自然條件之智慧結晶」，另一是「民族精神與特色之呈現」。而串聯這三項主要理念陳述的，也是使這三項陳述化為息息相關、緊密而不可分的「核心理念」的，就是一種「在地性」的不斷強調。這種「在地性」的強調，已宣示了一種「文化地域主義」的基調。

而這些陳述之中的一項，「面對在地自然條件之智慧結晶」，則是最深俱「綠建築」理念的一項。由此，我們可以得到的啟發是，「綠建築」在較深一層理念上，可能與「地域主義」的關係匪淺。我們實應針對此議題作出進一步的探討。

## II. 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的崛起與意涵

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，是由美國知名建築史家法蘭普敦(Kenneth Frampton) 於1980年代初期所提出來的「後現代」建築文化學說。此門學說，是由一篇文章而引起廣泛的矚目；這即是法氏被收錄在《反美學：後現代文化論集》(The Anti-Aesthetic: Essays on Post-modern Culture, 1983)的「朝向批判性地域主義：一種抵抗性建築的六個要點」(Towards a Critical Regionalism: Six points for an Architecture of Resistance)一文。當時，這本後現代文化論集於出版之後，馬上獲得廣大的迴響與重視，而今日已是談論後現代的經典之一了。此文集中的九位作者，都是當代重要文化學者，包括了 Jurgen Habermas, Fredric Jameson, Jean Baudrillard, Edward Said 等後現代的思想大家。(註3) 在這其中，法氏等於是代表了建築理論界，參與了一次嚴謹的文化學術探討，而法氏的思想深度與清楚的立場，頗讓西方文化思想界耳目一新。他對現代文明的思考與定位等等，不只讓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進入了後現代思潮，之後並使法氏也成為文化理論界的翹楚之一。(註4)

「後現代」的思潮，基本上是對「現代文明」所進行的較深刻反省與系統批判。由西方文化史的角度而言，「現代文明」的根本精神與人文視野，實得自於18世紀歐陸「啟蒙時代」的思潮。因此，對「後現代思想」較嚴謹的定義，應該是：針對歐陸「啟蒙時代」以來的整體文明發展，所進行的反省、批判或不同的見解。簡而言之，「後現代」可說是一種「反啟蒙時代(anti-Enlightenment)」的思維方式。而在法氏之「地域主義」學說中，確是隨處可見非常明確而強烈的「反啟蒙時代(anti-Enlightenment)」的思維與言論。譬如，他所謂的「抵抗性建築」，即是想透過建築，來抵抗「現代寰宇性文明」的繼續發展。在建築相關領域裡，在後現代文化思維上，這應該都是深具批判精神的一門理論了。

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一文，是由六個各自獨立的論點所組成的。這六個論點都會在本文中作介紹和初步討論。這六個論點，基本上分為兩大部分：第一部分，是其中前三個論點，是從文明與哲學的觀點，為這門理論建立起了重要人文思想基礎。第二部分，是後三個論點，則明確提出了三項建築設計上的重要原則。而這三個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之建築原則，對「綠建築」的人文思想向度而言，非常具有啟發性及開拓性。本文將先介紹此部分。

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的理論中，明確提出了三個在建築設計上的重要原則。這三

個原則，不僅契合「綠建築」的訴求，具備對自然資源的重視與生態保存的關懷，而且揭示出了「與大地共生」的人文思想深度。這三個建築設計原則是：

### 1. 致力「場所形式」的建造(Place-form Construction)：

法氏在此引用了現象學家海德格(Martin Heidegger)的場所理念。海德格在其「築、居、思(Building, Dwelling, Thinking)」一文之中，批判了現代文明所造成的現代人「無家可歸(homelessness)」之狀態。因為，現代文明的寰宇性訴求，破壞了一切場所感，讓這世界成為「寰宇性失場(universal placelessness)」的現象。

海德格論到古德文之「建造(building)」一字，發覺其與「存在(being)」、「培育(cultivating)」、「居住(dwelling)」三個古字的意思是緊密相關的。由此，海德格特別指出：「居住」，甚至包括人的「存在」，都必須是在一個清楚的場域範圍(domain)之內，才可能會「發生」(take place)。如果場域不確定，沒有明顯的特質與界域，場所感無法出現，則人的「居住」與「存在」都將產生嚴重的問題。海德格認為，建造(building)即是讓「場所」賦予特性的一種力量：建造，也因此確保了人的「存在」，「培育」了人的文化，安頓了人的「居住」。

法氏同意海德格的見解，他更引申到了「場所形式」的設計概念之上。他用瑞士建築師波塔(Mario Botta)的『建築即是「基地的建造(building the site)」』這句話，來進一步說明「場所形式」的構成：「場所形式」應是一個土生土長的文化(autochthonous culture)被銘刻入了其土地之中，而構成的形式樣貌。這種由土地所生長出來的建築形式，其實是具體展現(embody)了那塊土地、那個「場所」的一切歷史與記憶。那個場所的性格與特性，才能找到屬於它自己的表達形式。

### 2. 掌握在地的「構築式(the Tectonic)」：

法氏所謂「構築式」(亦譯為「建築構成術」)，意思是各地方、各區域內傳統之構築方式「基型」。這是各地「在地文化」對其自然環境的「長期折衝與調和」後的建造方式。這種「構築式」，是長期實踐下來的建築結構與營造方法之經驗總結。它是一個區域或地方所發展出來的「最適構築式」，裡面包括了對當地之地形地貌、地質植被、氣候環境、光線狀況等的長期適應與利用。這是由在地的生活方式與習慣，一方面克服自然環境的挑戰，一方面善用自然條件的優勢：即與自然力量相對應、相折衝而達到了一種平衡之後，所產生出來的基本構造型態與技術。這也是各地方最能適應環境，最能

符合「環境可持續性(sustainability)」的一種構築方式。

### 3. 邁向「觸覺的」真實經驗(Tactile Sensibility)：

法式認為，我們的身體，對我們所在的環境的知覺，其實是透過「觸覺的」能力去「閱讀」環境。建築，給于身體的訊息一定是「整體的」經驗：包括光的亮度，陰影的厚重，冷的或溫暖的材質，溼度的感覺，建材透出的香味，空間的圍封性，腳步的遠近迴響，等等。但是，西方的建築傳統，卻一向過於強調「視覺」的優先。因此，對建築的詮釋，主要都是透過「視覺」的方式來作理解與呈現，正像是「透視圖」概念一樣。

「透視圖」的原意，是一種「理性的目光(rationalized sight)」，它本來就是對人的整體感觸能力(包括觸覺、嗅覺、聽覺、味覺等)的一種壓抑。因此，這也是對人的整體環境經驗的一種壓抑。這樣產生出來的「建築」，容易成為一種被抽離的「物件」，它是脫離其整體環境而被思考、被理解的。它是被視覺「圖像化」的，被人工化地「再現的」。因此，對整體環境而言，它也是失真的、遙遠的，成為一種「建築佈景術(scenography)」而已。

法氏認為，如果尊重身體經驗的「整體性」，應該深刻理解：建築與其周遭自然環境，原本就是一體的。這兩者，一定是被我們身體觸覺所整體感知到的。而唯有經過「觸覺的」真實經驗之回歸，「建築」才能被還原。「建築」才能回到其真實的整體環境涵構之中，而重新被認知，而重新被設計。

以上，法氏所總結的三個「地域主義」設計原則，已經超越一般較簡單的「建築」設計概念。而是非常深刻地涉入了「綠建築」的領域。因為，它們不只想達成「建築」獨特的造型理念而已，而是讓建築深深地與「自然環境」、與「大地」互動與結合。基本上，這三個原則重建了「人」、「建築」、「在地文化」與「自然環境」之間的相互涵容關係。這實為更進一步、更成熟的「綠建築」概念，值得我們特別注意。

### III. 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的人文思想基礎

如前所述，以上三個設計原則，是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六個論點中的第二部分(後面三個論點)。而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的第一部分(前面三個論點)，基本上是對現代文明與傳統文化的省思。這一部分，則建立起了法氏「地域主義」的思想哲學基礎。到底是什麼樣的文化論述，讓法氏隨後能夠這麼深刻地闡述了「地域主義」建築設計原則？如果我們將「地域主義」的三個設計原則，視之為三項邁

向「綠建築」的設計原則，則法氏在此所作的文化性論述，則也可視為「綠建築」人文思想向度的重要參考座標。

法氏對現代文明與傳統文化的省思，包括了以下三個論點：

### 1. 文化與文明 (Culture and Civilization)

法氏對寰宇性文明(universal civilization)形成之全球掌控，感到無奈及失望。如在 1960 年代之前還到處見得到的「傳統都市紋理」，多已消失。取而代之的，是超大型的、制式化的現代都會環境之開發。這是一值得惋惜之事。法氏認為，「現代文明」從 18 世紀啟蒙時代開始，就以致力標準化的「工具理性(instrumental reason)」(如科學，技術)為主要方法與核心訴求。不像「傳統文化」，其表情是很豐富的，其表達能力是有特色的，更是各個社會的真實面、各種道德傳統與其文化之「神秘核心」的實現。「現代文明」，取代了「文化」之後，則讓人類生活成了純功能性思維下的一種產物；最後，成了永遠封閉在「目的及手段」鎖鏈中的「集體無意義」。由「文明」所產生出來的建築及都市環境，也因此成了純功能性的「集體無意義」。

### 2. 前衛藝術的興衰 (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Avant-garde)

法氏說，「前衛藝術 (the Avant-garde)」，一直扮演著發展現代文明的前鋒角色。雖然，「前衛藝術」的早期部份，在 19 世紀晚期還曾阻擋過、質疑過現代文明；譬如「哥德式復興運動(Gothic Revival)」曾正面挑戰來自啟蒙時代的「理性主義」；又如「英國藝工運動(Arts and Crafts Movement)」極不贊成新的機械生產方式，認為是取代了神聖的勞動力量與人的價值。但是，在二十世紀初業的「前衛藝術」，如純粹主義(Purism)、新塑形主義(Neo-plasticism)、構成主義(Constructivism)等，則都成了現代文明的熱烈推動者。它們後來，也都直接影響到了包浩斯建築運動(Bauhaus)。

這裡的重點是，「前衛藝術」每次出現背景雖不一，但是均以「解放的力量 (liberative force)」為主要訴求。即希望能將人民、將社會自制式社會傳統之中解放出來，產生新自由；從不合理的體制、從封閉性的習俗與文化慣例中解放出來，以產生新文化。是故，法氏認為，「前衛藝術」對既有體制與社會，一向是站在「批判者」的立場與身份而出現的。然而，到了 20 世紀中葉以後呢？這些現代化的前鋒力量，已經不能再扮演「解放的力量」了。在這個由媒體「文化工業」所掌控的大眾消費文明之中，多數「前衛藝術」已經漸漸成了「體制的維繫者」，甚至成了社會「宰制者的工具」而已。

法氏認為，這代表的是，真正的「前衛藝術」早已消失了。當建築界的「後現代風潮」以前衛運動身份出現時，也大半欠缺著真實的「批判精神」。大家只見到後現代建築師們，無啥想法、無理由地，用著一幅幅復古風格的「建築佈景圖案」餵食著「媒體社會」而已。「前衛藝術」的批判力量與解放力量呢？

### 3. 批判性地域主義與世界文化 (Critical Regionalism and World Culture)

法氏認為，建築在今天，反而必須採用一種「後衛藝術(arriere-garde)」的立場。這樣，才能重拾其解放的力量，並重建其批判的精神。後衛的立場，就是反思、反省，是「退後一步」。一方面，對現代文明開始作較深刻的種種反思與反省；另一方面，不再「喜新厭舊」，不再全面排斥過去的文化傳統，而對被文明所破壞的傳統文化進行重新認識。

法氏進一步的闡述，認為所謂「後衛藝術(arriere-garde)」的立場，並不是「不斷向前」，也不是「回到過去」。因此，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必須同時與「兩種」對文明的「根本立場」保持距離：

- A. 與「啟蒙時代的進步迷思(the Enlightenment myth of Progress)」保持距離。啟蒙時代，嚮往並相信人類社會能無止盡的進步，相信「人」具備一個「創造者」的身分，以萬能與絕對的「理性工具(科學與技術)」，就可以打造美好的未來，塑造自己想要的社會，讓文明不斷更新與進步。這種「朝向未來」的精神，一方面造成對過去文化傳統與社會價值的全面否定；另一方面，因過度信賴「理性」的萬能，茫然地讓「理性工具」代替了其他的文化內涵與久遠價值。代替了人的其他豐富的文化思考能力與情感表達深度。

法氏對「啟蒙時代的進步迷思」的反省，主要表現在對「現代技術(modern technology)」的反思：「現代技術(modern technology)」，已自成一龐大的生產體系與社會經濟體系。原本是使用「技術」來為人的幸福服務，現在反而是為了「技術的不斷發展」與「技術工作體系」的生存運作，而去進行思考、而去推動許多計畫。「技術(technology)」如此反倒宰制了人，成為一種宰制性的力量與工具。人也被矮化為「技術文明」的追隨者與服從者。建築，亦被簡化為純技術性的生產、制式化的大量製造，人們因而必須生活在高度同質化的、受技術專業宰制的、高度「人工化」的建築環境之中。

- B. 與「懷舊式歷史主義(Nostalgic Historicism)」保持距離：

法氏認為，「懷舊式歷史主義」，一直有它的力量存在，但它卻是保守、反改革的。它是不切實際的一種衝動(impulse)。它不斷想要躲回到過

去的美好時代，回到那不受工業文明污染的單純傳統社會中去。這會讓建築成為一種歷史樣式的服裝秀，成了巧言妙語的一種裝飾，而喪失了真實的文化本質與精神。

同時，法氏認為，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也應與過於保守的立場，如民粹主義(populism)與「情懷式地域主義」(sentimental regionalism)，都保持距離。民粹主義(populism)，即是一種僵化且排他性強的地域主義(rigid and restrictive regionalism)。這些立場都不具有解放的力量，反而常造成自我禁錮與封閉的狀況。

法氏所認知的「地域主義」，是一方面藉對文明的反省與批判，來緩和寰宇性機械文明對世界各文化傳統的衝擊，並由此而產生一種「解放的力量」。另一方面，它認真向過去世界上各文化與傳統學習，但是卻不迷戀她們。盡量學習與發展各地方原有的場所特色、各區域的築造特性，及其與自然環境的關係，但是卻不模仿它們的造型樣式，避免將建築化為一幕幕的虛假佈景。

由以上這三點對「文明與文化」的論述，我們可以得知，法氏所提出的「地域主義」，其背後有非常深刻的文明反省與人文的理想。而「綠建築」之新的思維與文化價值觀又為何？其面對現代文明的基本方式，是否也應具備批判性？在建築的根本理念上與設計原則上，有何解放性力量及觀點？法氏的「地域主義」，確實可以給我們許多的思想空間與啟發。

#### IV. 結論

綜合以上，我們可以得到對「綠建築之人文向度」幾個最初步的推論。一共有四項「原則性的思考」如下：

(a) 「綠建築」，對當前大眾消費社會而言，應該亦發揮出一種「解放性的力量」。至少，它的理論內涵，應該有更清晰深刻的「文化意識」，在面對當前生活方式(滿足高消費物慾)，對當前文明習性(同質化、平庸化、商品化)之時，提得出「不一樣的見解」。具備一種批判性力量，才能將自己提升為更好的、更適切文化與生存的一個「不同的選擇」。這樣才能呼應人們真正的需求、解決這個時代重大的建築問題。

(b) 「綠建築」，應該對「現代專業技術」背後的「寰宇性思維」方式(Enlightenment universalism)作較深入地反省。它應有意識地讓「建築」不再成為純功能性思維下的產物；讓「建築」從封閉性的技術專家系統之中，由單一的「目的/手段」的商品意義鎖鏈之中，解脫出來。如此，方得使「建築」開始

深入掌握各地自然地理的特質、各地方場域的人文風情，方能深入表達出各地域性的美感經驗。簡而言之，它應有意識地讓「建築」，由俗媚平庸的大眾消費價值體系，適度地解放出來。建築，不再只是市場上的物件，一種「高級的商品」而已，而應該有更深刻的精神傳承與文化銘刻的能力。

(c) 「綠建築」，應該回頭向過去的文化經驗與生活方式學習。因為，它們蘊含了最深的在地生活智慧，是過去先民與大自然長期折衝之後，所獲致的「和諧相處之道」。不僅深具環境保育觀念，並且能由生活的基本層面與大自然永久的互相涵容。

(d) 綠建築，應該尊重並忠實表達出各地方之「場所特性」，並且認真學習各地域的基本「構築式」。如此才能進一步的發展出新一代「深俱在地智慧的建築」，讓建築構造與自然環境建立一種恆久的關係。

注釋：

- (1) 這些文字，翻譯自《建築師雜誌》(2003/03)所刊登的「APEC 建築師宣言」英文原文。
- (2) 這些文字，錄自《建築師雜誌》(2003/03)所刊登的「APEC 建築師宣言」中文翻譯。
- (3) The Anti-Aesthetic: Essays on Post-modern Culture, ed. Hal Foster, (1983: Seattle, Wa., Bay Press).
- (4) 國內早期為文介紹「批判性地域主義」的是傅朝卿教授的「批評性地域主義：談法蘭普頓之後現代紀元建築策略及其背景思潮」，發表於《建築師雜誌》(1988/01)。